

标段编号：44039220250227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5号线西延线(黄贝岭站后至大剧院段)人防工程(防护设备采购及安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0日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人防专业分包

合

同

书

工程名称：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范围：人防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与香梅路交汇处西北角

发包单位：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节、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人防专业分包工程（下称分包工程）分包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1、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和用语均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含义相同。
- 2、下列文件构成整个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各文件相互解释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文件优先顺序为准。
 - 1) 本分包工程合同协议书；
 - 2) 经双方同意签订的补充条款或补充信息；
 - 3) 合同条款；
 - 4) 投标文件、报价资料和招标文件；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施工图纸；
 - 7) 有标价的工程量与设备材料清单；
 - 8) 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含业主与监理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9) 甲方的工程、质量、安全、商务、财务的制度和管理办法；
 - 10) 其他构成本分包合同的相关资料与文件。

3、合同价款：

(1) 采用按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 6580016.73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伍拾捌万零壹拾陆元柒角叁分）。

(2) 按甲方与建设方签订总承包合同的结算办法进行结算。

(3) 按甲方与建设方结算中属于乙方施工范围计算总造价上浮 45%（即综合清单单

价下浮 45%，包含措施费下浮 45%）作为乙方结算价。

4、工期及进度要求：

总工期按建设单位要求为准，具体起算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5、甲、乙双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和履行各自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6、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在除违约责任导致合同中期解除情况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结算办理完毕、保修期满、合同总价款及保修金全部结清后合同履行完毕。

7、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为签字页，无协议书正文内容。

序号	项目	甲方	乙方
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胜达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2	法定（授权）代表人		李 伟
3	开户银行		
4	开户帐号		
5	联系电话		
6	联系传真		
7	联系邮箱		
8	签署地点		

学府朗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总包人：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甲方）

分包人：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特发置地有限公司（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学府朗园项目施工总承包人防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原则，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学府朗园项目人防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志康路与公明炮台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概况：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21039.2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5.2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 953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约 200 平方米）；商业约 3000 平方米；12 班幼儿园（占地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少于 410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约 1000 平米；邮政所约 150 平米；公共厕所约 120 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房约 20 平方米；地上核增面积约 0.9 万平方米，地下室约 3.8 万平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甲方与丙方签订的 学府朗园 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中包含的人防工程（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人防设备清单报价表）。包括：

- 1、人防门：图纸范围内人防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 2、人防电：图纸范围内的双电源切换箱（RFAT1-5）供货及安装，以及双电源切换箱（RFAT1-5）到末端点位电线及电缆、配管、桥架、抗爆门铃与按钮等供货及安装。不包含：①不含双电源切换箱（RFAT1-5）前端进线；②所有战时备用电缆均不在本次报价之内；③平时及平战共用的箱体、照明配电箱、EPS 应急电源、照明部分及所有的照明线路均由总包单位施工，不含屋顶人防警报间配电进出管线及人防穿墙预埋套管的工作；④战时通讯设备及相关管线。；
- 3、人防水：图纸范围内人防战时防爆地漏、战时水箱如不安装则扣除此费用。其余均由总包负责；

4、人防暖通：图纸范围内风机、风管、套管预埋、人防封堵、风阀、防火阀、油网过滤器、吸收器等一切为完成人防暖通工程验收工作的供货及安装，包含风机控制箱到风机端线管。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4月27日；

竣工并移交丙方日期：2025年7月22日；

合同工期：817个日历天；

如因不可抗力无法进行施工，经甲方、丙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执行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

四、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2、质量目标：确保市优，争创“省优”，乙方必须按施工规范、规程施工，并按照“学府朗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的相关约定达到相应的质量目标。

五、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3,997,500.00元(大写：叁佰玖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3,667,431.19元，税金330,068.80元。本工程为一般计税，税率为9%。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安全、包技术（含施工措施）费、包检测、包质量、包进度、包费用、包配合、包税收、包验收。

六、结算方式

1、乙方根据甲方与丙方签订的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及乙方承包范围（含签证、变更等所有工程量）直接与丙方（或受丙方委托的第三方）核对相关工程量及造价。

2、甲方根据乙方与丙方确认并经审计的承包范围内的最终工程量，按附件（人防设备清单报价表）结合甲方与丙方合同单价结算。

3、乙方承包范围内实际施工需要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已搭设的临边洞口、安全防护（总包必须按安监站要求安全防护到位）等设施不拆除，合格移交乙方，待完工后由甲方负责拆除。

4、甲方按楼层提供施工用水电接口、提供所有室内现有脚手架、现有外脚手架、现有垂直运输设备给乙方使用。施工用水电费需与甲方项目部办理确认手续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甲 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代 表：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9 日

乙 方：深圳永盛人防工程
有限公司

代 表：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9 日



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人防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NFJT-HXXX-FB-003)

承包人(甲方):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 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兴社区红湾共和工业路2号102

联系人：彭小康

联系电话：13925506494

分包人（乙方）：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鲤鱼河工业区振兴路34号盛泰安重工业园B5栋

联系人：彭子荣

联系电话：137146915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程承包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程承包项目分包管理办法（试行）》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简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人防专业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松岗街道松明大道、沙江路与宝安大道交汇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内容包括地下室人防门、人防电气工程、人防战时防护工程、战时工程物资等，该合同范围内的主要材料、大型

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肆万伍仟壹佰陆拾叁元捌角玖分（¥ 3845163.8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贰仟柒佰肆拾柒元柒角柒分（¥ 102747.77 元），增值税税率 9%，不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贰万柒仟陆佰柒拾叁元贰角玖分（¥3527673.29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柒仟肆佰玖拾元陆角整（¥317490.60 元）。具体分项价格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1）。

本合同价款为完成本工程分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以及工程保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和合同条件中其它规定所包括的所有费用。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按计价当期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最新规定税率计取，并在保持不含税价格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合同价款；分包人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合同谈判备忘录（如果有）；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5. 招标文件、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6. 除总承包合同价款之外的总承包合同条件；
7. 技术标准、规范和有关文件；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 双方确认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律文书等文件应当送达到本协议首部约定的送达地址。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发生变更时，应当通过书面方式向对方发出正式通知，对方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若变更后未按上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或送达地址不准确造成相关文件未被实际送达的，相关文件自邮寄起第5日视为送达。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BPMXJ6A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兴社区红湾共和工业路2号102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胡德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5901236

传真：0755-8590123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425 0100 0010 0000 1565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42786293E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鲤鱼河工业区振兴路34号盛泰安重工业园B5栋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贺智玲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409799

传真：0755-2340979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54 0000 3165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郭新民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白石洲天悦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等
技术负责人	彭子荣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学府朗园主体工程、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安全员	郭海伟	安全管理员	安全员	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吉创中心大厦项目、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等
质检员	刘亮	质检员	质检员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重点实验室集群项目、TCL华星配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筑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二标段、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新院项目（原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等
资料员	刘雪英	资料员	资料员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吉创中心大厦项目、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等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新民

社保电脑号：638257702

身份证号码：432301196804236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870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0870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087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087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0870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0870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0870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0870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0870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44	5.04
合计			8277.5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172.04		246.72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485555072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08701 单位名称 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永盛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郭新民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白石洲天悦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等
技术负责人	彭子荣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学府朗园主体工程、松岗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安全员	郭海伟	安全管理员	安全员	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吉创中心大厦项目、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等
质检员	刘亮	质检员	质检员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重点实验室集群项目、TCL华星配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筑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二标段、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新院项目（原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等
资料员	刘雪英	资料员	资料员	梅香里人才住房项目、华侨城九樾广场3栋C区主体工程、吉创中心大厦项目、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等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